

## 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 股票期权登记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重要内容提示：

- 一、预留授予登记数量：150.00 万份
- 二、预留授予登记人数：131 人
- 三、股票期权简称：中顺 JLC4
- 四、股票期权代码：037417
- 五、股票期权登记完成日期：2024 年 1 月 8 日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完成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的登记工作，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本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一）2022 年 12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关于<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提请召开 2023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二）2022 年 12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关于<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实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三) 2022 年 12 月 2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内部公示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异议，无反馈记录。2023 年 1 月 5 日，公司披露《监事会关于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

(四) 2023 年 1 月 5 日，公司披露《关于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和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五) 2023 年 1 月 10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关于<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六) 2023 年 1 月 31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七) 2023 年 2 月 28 日，公司披露《关于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登记完成的公告》。

(八) 2023 年 3 月 6 日，公司披露《关于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的公告》。

(九) 2023 年 12 月 15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二、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登记完成情况

- (一) 授予日：2023 年 12 月 15 日
- (二) 行权价格：9.42 元/股
- (三) 股票来源：公司定向增发 A 股普通股
- (四) 股票期权简称：中顺 JLC4

(五) 股票期权代码：037417

(六) 股票期权登记完成日期：2024年1月8日

(七) 授予登记人数：131人

(八) 授予登记数量：150.00万份

(九) 具体分配情况：

姓名	职务	获授数量 (万份)	占预留授予股票期权 数额的比例	占公司股本 总额的比例
董事会认为应当激励的其他员工 (共计131人)		150.00	100.00%	0.11%

(十) 有效期：自股票期权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至全部行权或注销之日止，最长不超过60个月

(十一) 行权安排：

行权安排	行权期间	行权比例
第一个行权期	自预留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0%
第二个行权期	自预留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三个行权期	自预留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由于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红利、股份拆细、配股而增加的权益同时受行权条件约束，且行权前不得转让、质押、抵押、担保或偿还债务等。届时，若相应部分的股票期权不得行权的，则因前述原因获得的权益亦不得行权。

各行权期内，激励对象当期未申请行权或未达到行权条件的股票期权不得行权，由公司注销。

(十二) 公司层面业绩考核：

本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对应的考核年度为2023年-2025年三个会计年度，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公司层面业绩考核如下：

行权安排	业绩考核
第一个行权期	2023年营业收入不低于100亿元

第二个行权期	2024 年营业收入不低于 110 亿元
第三个行权期	2025 年营业收入不低于 121 亿元

注：1、上述“营业收入”指标以经审计的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所载数据为准。

2、上述业绩考核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业绩预测和实质承诺。

各行权期内，公司未满足相应业绩考核的，激励对象当期计划行权的股票期权不得行权，由公司注销。

### （十三）个人层面绩效考核：

个人层面绩效考核按照公司（含子公司）相关制度执行。激励对象的绩效考核结果分为“A”“B”两个等级，各行权期内，公司依据激励对象相应的绩效考核结果，确认当期个人层面可行权比例，具体如下：

考核等级	A	B
分数段	80分（含）以上	80分以下
个人层面可行权比例	考核得分（考核得分超过100分的，按100分计算） /100	0%

各行权期内，公司满足相应业绩考核的，激励对象当期实际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个人当期计划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个人层面可行权比例。对应当期未能行权的股票期权不得行权，由公司注销。

### 三、激励对象获授股票期权与公司内部公示情况一致性的说明

本次实际完成登记的股权期权数量和激励对象名单与公司 2023 年 12 月 19 日披露的《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激励对象名单》一致，未有其他调整。

### 四、本次授予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本激励计划的实施有利于建立、健全公司、股东与员工之间的利益共享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员工的工作积极性和创造性，进一步巩固和提升公司的人才竞争优势，为公司的发展奠定良好的人力资源基础。

特此公告。

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2日